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 9:30 在公司 1908 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8 人，通讯出席董事 1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一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张善传先生、赖福梁先生、李庆先先生、吴轶群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时，由于职务调整，王劲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聘任吴轶群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轶群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且无异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同时，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卢庆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6日